

持续推进农业执法，护航粮食生产

农业农村部法规司负责人解读2025年“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

□刘云

近日，农业农村部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5年“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农业农村部法规司负责人就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为什么要部署开展“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

答：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始终是建设农业强国的头等大事。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是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部署组建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之一，担负着守牢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底线、维护农民群众和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重要使命。我部自2024年起部署开展“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围绕“三农”工作整体布局和中心任务明确全年执法重点。各地认真组织实施，全年查办案件9万余件，帮助农民群众挽回经济损失超3亿元。为进一步发挥农业执法对“三农”中心工作的服务保障作用，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2025年我部继续深入开展“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指导各地集中力量打击坑农害农、危害粮食安全等违法行为，把强化粮食安全法治保障作为持续推进的工作常抓不懈，为护航粮食生产作出农业执法贡献。

问：2025年“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的重点任务有哪些？

答：今年执法行动的重点

领域进一步聚焦，更加突出问题导向，主要包括以下重点任务。一是农资质量执法。农资是农业生产的基础，直接关系到粮食安全和农民群众切身利益。《通知》对种子、农药、肥料等重要农资品种分别细化了执法具体任务，要求各地紧盯重要农时和关键节点，加强对制假黑窝点、农资“忽悠团”和进村入户销售假劣农资等的持续整治。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是食品安全的源头和基础，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通知》要求各地重点查处违法使用禁限用药物、非法添加有毒有害物质、销售含有禁用农兽药的农产品等违法行为，并对查处农产品药残相关违法行为分区域、分种类作出部署。三是动植物检疫执法。动植物检疫从源头上防控疫病疫情传播，是守护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关口。《通知》要求各地重点查处违规调运、应当检疫未检疫、伪造检疫证明或检疫标志等违法行为。四是畜禽屠宰执法。畜禽屠宰与保障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密切相关。《通知》要求各地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屠宰加工病死畜禽以及在动物和动物产品中注水、注药等违法行为。五是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执法。为强化粮食安全科技支撑，营造生物育种产业化发展有利环境，《通知》要求各地依法重点查

处违规生产销售转基因种子、未经批准或未按照批准要求加工农业转基因生物等违法行为。

问：各地怎样抓好执法行动落实？

答：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坚持“执法为民、服务三农”的理念，扛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落实落细执法行动各项要求。一要强化统筹。将开展“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作为全年执法工作的主题主线，统筹处理好全面履职与抓主抓重的关系，狠抓重点领域执法，引领带动全年执法工作提质增效。二要因地制宜。结合本地实际细化任务、压实责任。比如制种基地要加大非法制种、套牌侵权等查处力度，牛羊主产区

要重点查处牛羊养殖中非法添加等问题，蔬菜、水果和水产品主要产区要以非法使用禁用药物和常规药物残留超标作为执法重点，实现精准打击和有效打击。三要凝聚合力。当前，农业投入品多为全国范围内流通，生猪等畜禽多为跨区域调运，农业违法行为呈现主体多、链条长、跨区域的特点。要健全监管执法协作机制，强化检打联动；加强部门间、区域间执法协作，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形成执法合力。

问：农业农村部将采取哪些举措推动执法行动落地见效？

答：今年，农业农村部将以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标准化、规

范化建设为抓手，采取一系列措施强化跟踪问效。一是加强督促指导。围绕重点领域违法案件查办、疑难案件法律适用等情况加强指导，对涉及区域广、社会关注度高、案情疑难复杂的案件挂牌督办。二是规范执法行为。部署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严格规范农业领域涉企行政检查。指导地方深入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持续优化执法方式，确保农业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三是提升执法能力。创新工作举措，强化实战实用导向，通过加大培训力度、组织技能竞赛、开展案卷评议等方式，着力增强农业行政执法人员履职本领。

（来源：《农民日报》）

农业农村部部署2025年“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

□刘云

为充分发挥农业执法对“三农”中心工作的服务保障作用，夯实国家粮食安全根基，近日，农业农村部印发《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2025年“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部署开展“绿剑护粮安”执法行动。

《通知》强调，各地要聚焦农资质量、农产品质量安全、动植物检疫、畜禽屠宰等重点领

域，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种子套牌侵权、违法使用禁限用药物等坑农害农、危害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违法行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通知》要求，各地要结合实际细化任务、压实责任，加强部门间、区域间执法协作，完善信息共享、线索通报、联动响应等机制，实现“一处发现、多地

联查、溯源查处”。要坚持“执法为民、服务三农”的理念，深入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严格规范农业领域涉企行政检查，持续优化执法方式，让农业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下一步，农业农村部将针对重点领域违法案件查办、疑难案件法律适用等情况加强对地方指导，对涉及区域广、社会关注度高、案情疑难复杂的案件挂牌督办，确保行动落地见效。（来源：《农民日报》）

青浦东库村打造家门口的“诗和远方”

（上接1版）结合民宿点位重点提升水乡河道及转角景观节点，打造舟行、骑行、步行的乡村慢行动线，构建人与自然和谐统一的宜居乡村生活。“目的是吸引对原住民文化、禅茶静修、乡居康养、健康疗愈等方面感兴趣的中老年消费群体，和喜欢街巷式文化、运动轻奢、文艺研学和亲子科普等方面的青年、亲子群体，将人流引入乡村、留在乡村。”产业方工作人员说。

经济、社会与生态价值并重

乡村要振兴，产业发展是关键。如何在推动农村经济发展的同时，保留和保护好乡村的生态环境，既要保留乡村文化原生“底色”，又要能充分挖掘乡村经济价值，实现共同富裕，这历来是发展过程中必须面临的课题和挑战。

东库村采用企业统一承租、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和公服

用房的方式来合作开发“满山乡遇东库村落文化”项目，赋予“古韵东库”以全新的文旅业态，在聚力打造新型产业模式的同时，注重一体化推进生态乡村建设，并和村民共享发展红利，实现了乡村经济价值、社会价值和生态价值“三位一体”融合发展。

自2023年项目启动以来，东库村在盘活闲置资源上狠下功夫，将“老房子”变身乡村客厅、村史馆，承办会议接待商洽等各类活动，“民宿+”新业态蓬勃发展。运用村内较为丰富的资源禀赋，依托“农林场地+历史文化+生态风貌”，携手“野龙果业”“阿特麦”“青塘小院”等幸福合伙人，打造“一桥一寺一遗址”寻根溯源、野龙果业农事亲子体验、青塘小院交友团建、园区花卉展示等多样化“打卡地”功能节点。另外，还陆续引入“德国LE208西式餐饮”“食月集中式餐饮”等餐饮业态，为游客提供多样的餐饮选择，并通

过开展主题活动吸引游客来打卡。

为了让村民共享示范村建设成果，东库村将村内原有的19亩林地，建设成供村民和游客小憩的生态氧吧公园；规整优化了8片25亩的“小三园”，引导村民精心布局和经营好自家宅前屋后的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重现了“小桥流水、粉墙黛瓦”江南水乡的自然肌理。“村庄变得越来越美，我们居住在这里也更加方便、舒适了。”亲历村庄巨变的村民茅大姐由衷感慨。

2024年6月，村内主要产业之一的绿亚园林，拥有480多亩花卉种植面积，其中70余亩种植了绣球花，但由于种种原因，当时绣球花销售市场并不如预想的火爆。正在花农一筹莫展之时，村委和产业方想了个好点子——举办东库村首届绣球花节。“活动很受市民欢迎，既帮助了花农销售推广花卉，也为我们东库村增加吸引力和赏



玩趣味性，端午三天，共接待游客超2.5万人次。”东库村驻村指导员单俞迪介绍，绣球花节的举办，不仅吸引了周边以及市区游客前来赏花、踏青，还带动了农产品销售，增加了村民的收入。

让更多的市民游客走进东库村，了解东库村，助推村子花卉经济、果园经济、小市集经济发展，让村民增收创收，东库村摇身一变，成为美丽乡村建设、特色产业发展、文化传承推广“多点开花”的网红打卡地。

乡村发展的落脚点是让村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为此，东库村在产业发展的前提下，联合社会投资主体发展集体经济，加大集体收益分配力度，增加农民集体红利分配，并通过党建联建、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等活动，激发村民建设热情，促进村民就业创收，实现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公共服务向精准化共享化、村庄管理向精细化规范化、东库发展向精致化现代化转变。